

## 新聞公報

---

立法會一題：大亞灣核電站

\*\*\*\*\*

以下為保安局局長李少光今日（六月三十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譚耀宗議員的提問的答覆：

問題：

本年五月二十三日，大亞灣核電站二號機組反應堆冷卻水被發現放射性輕微上升。傳媒於六月十四日披露該事件，核電站的股東之一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下稱「中電」）翌日發表聲明，表示該事件屬「輕微營運事件」，不會對公眾的安全和健康或環境構成任何影響，而事件亦未達至被列入國際原子能總署所採納的國際核事件分級表內任何級別，故無須啟動匯報機制。然而，有報道指出，有大亞灣核電站核安全諮詢委員會的委員質疑中電低估事件的影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政府何時及從甚麼途徑知悉上述事件；政府如何就事件所造成的影響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的結果為何；

（二） 鑑於大亞灣核電站自投產以來偶有發生「非等級」及「一級」事件，是否知悉該等事件的級別由甚麼人士評定，以及過去的事件是否全部按照現行機制匯報；及

（三） 鑑於有報道指出，大亞灣核電站核安全諮詢委員會副主席公開批評現時委員會與政府的溝通及通報機制不完善，政府有否計劃檢討現時核電事故的匯報機制；若有，詳情為何？

答覆：

主席：

（一） 保安局在六月十四日接獲傳媒查詢有關大亞灣核電站於五月二十三日發生懷疑核事件後，立刻向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港核投）查證。根據「港核投」當時所提供的資料，核電站在五月二十三日發現二號機組反應堆冷卻水的輻射水平輕微上升。經分析初步判斷事情涉及二號機組內一根燃料棒的密封度有輕微瑕疵所引致。由於反應堆冷卻水有另兩層外殼密封保護，與外界完全隔離，因此並沒有對公眾造成任何影響。在事情發生後兩星期，冷卻水的放射性水平保持穩定，沒有特別變化。「港核投」向當局表明由於核電站的運行沒有受到影響，該事情亦未達至被列入國際核事件評級之內，故未有啟動通報機制；而事情僅屬輕微營運事件，不會對公眾安全 and 健康，以及環境構成任何影響。

除了立刻向「港核投」查證該事件外，保安局亦即時要求香港天文台確認由事發當日至六月中香港輻射水平監測數據。根據香港天文台環境輻射監測網絡的資料顯示，在香港境內由五月二十三日起所量度到的輻射水平並沒有任何異常變化。以最接近大亞灣核電站的東平洲環境輻射監測站為例，五月份的日平均輻射劑量均在正常波動範圍之內。香港天文台將

繼續二十四小時監測本港境內的環境輻射水平，若發現任何異常，會立刻作出警報。

此外，保安局亦聯絡了廣東省核管辦以進一步了解情況。核管辦回覆指當日核電站二號機組發生的冷卻水放射性水平異常上升的原因，經判斷為一根燃料棒包殼出現微小裂紋。核電站設置的監測儀器顯示廠房內和廠房周圍環境的放射水平並無異常，而廣東省當局在核電站周圍設立的放射監測點的獨立監測亦未發現任何異常，顯示事件對環境未有構成任何影響。

(二) 「國際核事件分級」由聯合國轄下的國際原子能機構制訂，以確立國際認可的標準，協助公眾、傳媒及核工業界了解核事件的嚴重性。國際核事件分為 0 至 7 級，而任何被列入國際核事件分級表的事件均屬「核電站運行事件」。「0 級」事件又稱為「非等級」事件，表示事件不會影響安全。第 1 至 3 級一般稱為「事件」，表示對環境沒有造成影響或只造成極輕微影響。第 4 至 7 級會列為「事故」，顯示有不同程度的輻射影響。至於分級表以外事件（即「0」級以下事件），則表示事件與安全無關。國際核事件程度的分級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對安全保護措施的影響、對輻射屏障及控制設備的影響，以及對公眾及環境的影響。

根據「港核投」透露，大亞灣核電站亦採納相同的「國際核事件分級」制度，一旦發生「核電站運行事件」（即列入「0 級」及以上的事件），大亞灣核電站須按內地法定要求將事件上報國家監管機構（即國家核安全局）。國家核安全局會就報告的內容及事件的評級作審查及確認，並對事件作適當的處理。國家核安全局亦派有多名監察人員駐守在大亞灣，負責監察電站的運行及表現。

「港核投」向當局表明五月二十三日的情況未符合被列為 0 級的條件，沒有對安全構成任何影響。

現時的通報機制可分為兩方面。首先，大亞灣核電站營運者會將任何「核電站運行事件」通知「港核投」。「港核投」會每月向其董事會成員——包括環境局和保安局的代表——報告有關核電站的運行事件。此外，「港核投」亦會將有關資料上載至其網頁，以供公眾參考。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與廣東省當局建立了官方通報渠道。簡單來說，廣東省核管辦負責統籌廣東各機關採取行動應付大亞灣核電站事件。若核電站發生任何應急事件或事故，核電站負責人會立即通知廣東省核管辦及其他相關國家機構。廣東核管辦會按粵港雙方協議的應急通報安排通知香港。

除已建立的通報機制外，香港當局亦自行設立了常設警示系統以獲取第一手資料，其中包括剛才提及香港天文台的環境輻射監測網絡。網絡共有十個監測站，用以監測環境伽馬輻射水平。只要有一個監測站的環境輻射水平異常變動，香港天文台總部的警報便會響起。另外，水務署在木湖抽水站設有兩個相同的聯線水質污染監測系統，監測廣東輸入的食水。如輻射水平發現異常，香港天文台與水務署的警報便會響起。

此外，若大亞灣核電站機組發電發生非計劃中斷，可能顯示核電站出現異常現象，但不一定代表發生核事件。中電的系統控制中心除了會收到

大亞灣方面的通知外，也能通過監測系統即時偵測到電力中斷，並會按照既定的通報機制，通知機電工程署及香港天文台。

當收到以上警報，有關部門會立即按程序複核數據，向有關單位求證及評估形勢，並協助保安局決定啓動相應階段的應變計劃。

(三) 當局會就現時核電事件的處理和通報機制進行檢討，希望加強與有關方面的聯繫。

大亞灣核電站核安全諮詢委員會委員由大亞灣核電運營管理有限公司邀請加入，成員包括香港社會專業人士、醫生及學者等。委員會主要職責是討論核電站在生產運行和工程建設中有關保障核安全的計劃安排和執行情況的報告，以及對核安全提出意見及建議。

大亞灣核電運營管理有限公司已成立專家小組對此事作出跟進調查，「港核投」並承諾按程序向特區政府提交詳細調查結果。當局會繼續密切跟進。當局亦已邀請中電派代表出席七月六日舉行的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會議，向議員進一步提供資料。

完

2010年6月30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6時39分